

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

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

[原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环检(CS-YS)字〔2019〕第 0025-A 号

建设单位：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建设单位：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永伟

编制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161012050763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电话：0512-65850885

传真：

传真：0512-65968900

邮编：215163

邮编：215104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业路 189 号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 38

号 3 幢 2 楼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012050763

名称：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 38 号 3 幢 2 楼邮编：215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  
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6 年 12 月 30 日

有效期至：2022 年 12 月 29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2

第 13 页, 共 19 页

### 批准的检验检测能力表

机构名称: 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 38 号 3 幢 2 楼

序号	类别(产 品/项目/ 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及说明
		序号	名称		
3	土壤、底 泥和固废	161	银	底质 银的测定 样品处理:《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 3.6.4 分析:水质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1989	
		162	有机氯农药 (六六六, 滴滴涕)	土壤质量 六六六和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550-2003	
		163	土壤VOC	土壤和沉积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 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注1
		164	半挥发性有 机物	土壤中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展览会用地土 壤环境质量评价标准(暂行) HJ 350-2007 附录D	注3
4	噪声	165	公共场所噪 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一部分 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166	社会生活环 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仅做35 dB(A)以上
		167	环境噪声	噪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168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169	建筑施工场 界环境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二 城市污泥					
5	污泥	170	水分(含水 率)	城市污泥 含水率的测定 重量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 污泥检验方法 CJ/T221-2005	
		171	矿物油	城市污泥 矿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城市污 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221-2005	
三 场所					
6	物理因素	172	工作场所噪 声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 第8部分: 噪声 GBZ/T 189.8-2007	
		173	总粉尘浓度	工作场所空气中粉尘测定 第1部分: 总粉尘浓度 GBZ/T 192.1-2007	
		174	照度	室内照明测量方法 GB/T5700-2008	
7	化学有害 因素	175	锑及其化合 物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锑及其化合物 GBZ/T160.1-2004	仅做火焰原 子吸收光谱 法
		176	镉及其化合 物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镉及其化合物 GBZ/T160.5-2004	仅做火焰原 子吸收光谱 法
		177	钙及其化合 物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钙及其化合物 GBZ/T160.6-2004	

## 目 录

表一、项目总体情况.....	1
表二、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4
表三、验收执行标准.....	6
表四、工程概况.....	10
表五、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14
表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9
表七、环境影响调查.....	24
表八、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26
表九、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28
表十、监测结论与建议.....	29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 300m 状况图

附图 3: 本次验收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本次验收项目雨污管网图

附图 5: 本次验收项目地下车库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关于对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的审核意见, 苏新环验[2016]48 号

附件 2: 关于对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的审核意见, 苏新环验[2016]162 号

附件 3: 土地证 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4723 号

附件 4: 土地证 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025230 号

附件 5: 土地证 苏(2017)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049440 号

附件 6: 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的通知, 苏高新发改项[2010]129 号

附件 7: 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变更的通知, 苏高新发改项[2011]566 号

附件 8: 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变更的通知, 苏高新发改项[2013]076 号

附件 9: 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变更的通知, 苏高新发改项[2014]421 号

附件 10: 关于对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核意见, 苏新环项[2010]218 号

附件 11: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20591201010250101  
编号: 320591201510130101

附件 12: 苏州市规划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505201500014  
建字第: 320505201500036 建字第: 3205052015400217



附件 13: 关于对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幼儿园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的审核意见, 苏新环验[2016]325 号

附件 14: 关于对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 2.2 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的审核意见, 苏新环验[2018]21 号

附件 15: 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附件 16: 污水接管协议

附件 15: 营业执照

附件 17: (雨污水排放口、地下车库废气排放口、阳台雨污水分流、阳台地漏照片)图片

表一、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钟宏伟	联系人	曲晓旭		
通信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科创路 18 号				
联系电话	18551588989	传真	-	邮编	215000
建设地点	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业路 189 号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	E4710 房屋建筑业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苏州科技学院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文号	苏新环项 (2010) 218 号	时间	2010-04-01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	文号	苏高新发改项 (2010) 129 号	时间	2010-04-2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97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万元)	50	环境保护投资占总 投资比例	0.05%
实际投资(万元)	97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万元)	20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占总投资比例	0.21%
设计生产能力 (建筑面积)	196656.0m <sup>2</sup>	建设项目开工时间		2015-10-13	
实际生产能力 (建筑面积)	269877.97m <sup>2</sup> 本次验收	投入试运行时间		--	
调查经费	--				



<p>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行)</p>	<p>1、2010 年，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2010 年 4 月 1 日，取得苏州市高新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0]218 号；</p> <p>3、2010 年 4 月 23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经济和改革局“关于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的通知”，苏高新发改项[2010]129 号，128 地块项目总建筑面积 274411.34m<sup>2</sup>、用地面积 123278.7m<sup>2</sup>；</p> <p>4、2011 年 12 月，取得苏州高新区经济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变更的通知”，苏高新发改项[2011]566 号，投资总额由 105830 万元变更为 137128 万元；</p> <p>5、2013 年 2 月 19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经济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变更的通知”，苏高新发改项[2013]076 号，投资总额由 137128 万元变更为 234128 万元；</p> <p>6、2013 年 8 月 21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经济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核准变更的通知”，苏高新发改项[2014]421 号，项目投资主体由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p> <p>7、2015 年 1 月 29 日，取得苏州市规划局出具“苏地 2009-B-128 地块（1#-32#楼、92#楼、1#地库）”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20505201500014；</p> <p>8、2015 年 3 月 11 日，取得苏规划局“苏地 2009-B-128 地块（33#-43#楼、1#-5#配电间、煤气调压站、2#地下车库）”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20505201500036；</p> <p>9、2010 年 10 月 13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住宅和建设局出具“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二期工程（施工编号 33#-43#及 2#地下车库非人防区域）”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205912015110130101；</p>
--------------------------------	--

<p>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行)</p>	<p>10、2010 年 10 月 25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住宅和建设局出具“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TOP”未来）”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20591201010250101；</p> <p>11、2016 年 3 月 23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的审核意见》通过环保验收，苏新环验[2016]48 号；</p> <p>12、2016 年 7 月 21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的审核意见》通过环保验收，苏新环验[2016]162 号；</p> <p>13、2019 年 4 月，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项目基本建设完成，为了保证该工程项目达到国家、江苏省、苏州市有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要求，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项目需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受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工作。我公司通过对项目现场的实地踏勘以及对项目所在地区和周边环境现状的调查分析，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p>
--------------------------------	---

表二、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p>结合本项目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及工程建设的实际情况，参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确定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范围一致。</p> <p>大气环境：项目周围 300m 范围内的区域及敏感点。</p> <p>声环境：项目 200m 范围内的区域及敏感点。</p> <p>水环境：项目施工期场界内施工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的排放情况，营运期雨污分流及生活污水管网建设情况。</p> <p>生态环境：以项目场地红线范围内为主要调查范围，包括主要的场地平整、水土流失防治、场地绿化及排水工程等实施区域。</p>
调查因子	<p>声环境：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dB(A);</p> <p>大气环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sub>10</sub>;</p> <p>生态：水土流失状况、土地恢复情况。</p>

环境敏感目标	<p>项目西南隔阳宝山路为水秀坊住宅,保护的环境要素为声环境和气环境。5km 水域内无饮用水取水口等水域敏感点。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的范围。</p>				
	<p><b>表 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b></p>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水秀坊住宅	南	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表 1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	浒光运河	西	2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太湖	西	5000	
	声环境	水秀坊住宅	西南	4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生态	----			维持目前水平
调查重点	<p>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工程设计提出的造成环境影响的主要工程内容。 2、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3、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4、项目施工期与运营期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 5、项目施工期与运营期是否有对环保方面的群众投诉。</p>				

### 表三、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调查采用《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所采用的标准进行验收。

#### 环境质量标准:

#####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的二级标准。

表 3-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1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mg/m <sup>3</sup>	0.5	0.15	0.06
		总悬浮颗粒物		---	0.3	0.2
		二氧化氮		0.24	0.12	0.08

##### 2、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纳污水体浒光运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标准。

表 3-2 水环境质量标准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浒光运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III 类水质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20
			氨氮		1.0
			总磷		0.2

#####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的 2 类,

表 3-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所在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 类	dB (A)	60	50

环境  
质量  
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项目排口执行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氨氮和磷酸盐执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中有城市污水处理厂的浓度限值,高新区镇湖污水厂尾水排放指标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7/1072-2007)表 1 (2)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其余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项目污水排放标准具体见表 3-4:

**表 3-4 废水排放标准列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氨氮*		35
			磷酸盐*		8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7/1072-2007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
			总氮		15
			氨氮		5
			磷酸盐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SS	mg/L	10
			BOD5		10
			动植物油		1

注:氨氮和磷酸盐执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中有城市污水处理厂的浓度限值

**2、废气**

项目地下车库机动车尾气中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CO 执行《北京市废气排放标准(试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行)》(1984年3月8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布,1984年5月1日实施),项目地下车库废气排放口设置于地面绿化带中,并高出地面2.5m,排风口与住宅楼的距离应保持在10m以上,并且排风口不朝向邻近居民住宅楼。

表 3-5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环节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执行标准	
地下车库	氮氧化物	240	0.77 (15 米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0.01 (2.5 米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20	10 (15 米排气筒)		
			0.14 (2.5 米排气筒)		
	CO	---	120 (30 米排气筒)		《北京市废气排放标准(试行)》
			0.413 (2.5 米排气筒)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质量标准》(GB22337-2008)表1中的2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6。

表 3-6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所在区域	《社会生活环境质量标准》 (GB22337-2008)	2类	dB(A)	60	50

表 3-7 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 (GB12523-90)

施工阶段	主要噪声源	噪声限值(昼间)	噪声限值(夜间)
土石方	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等	75 dB(A)	55 dB(A)
打桩	各种打桩机等	85 dB(A)	禁止施工
结构	混凝土搅拌机、振捣机、电锯等	70 dB(A)	55 dB(A)
装修	吊车、升降机等	65 dB(A)	55 dB(A)



总量控制指标	<b>总量控制因子:</b>				
	根据本项目排污特点和江苏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确定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b>排放总量控制指标:</b>				
	<b>表 3-8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b>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申请排放量
	水污染物	COD	78.4(考核量)	68.6	9.8
		SS	39.2(考核量)	37.24	1.96
	生活污水 196000m <sup>3</sup> /a	氨氮	5.88(考核量)	4.9	0.98
		TP	0.784(考核量)	0.686	0.098
	指标来源	以上指标纳入新区镇湖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900	900	0(考核量)	
指标来源	项目固体废物经委托,零外排				

#### 表四、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 [原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业路 189 号 (地理位置见附图 1)				
<p>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p> <p>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主体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由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批文号为苏高新发改项[2014]421 号)位于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业路 189 号，项目位于苏州新区科技城科业路南、浒光运河东侧路东，占地面积为 1232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69877.94 平方米.建设住宅 44 幢（含物业用房）、幼儿园用房一幢，5 个配电房、1 个调压站，2 个地下车库，计容总面积为 197169.3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234128 万元，项目容积率 1.5，建筑密度为 15.6%，绿化率为 35%，绿化面积为 43147.5m<sup>2</sup>。</p> <p>本次验收主要内容为：2.1 期项目建筑面积为 66994.52 平方米，包括 5 栋（82#、89#、90#、94#、96#）高层住宅和 4#配电房，计容面积为 61996.12 平方米。</p> <p>环评中项目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4-1：</p>					
<b>表 4-1 环评中项目经济技术指标表</b>					
项目		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			
地块规划总面积 (m <sup>2</sup> )		123278.7			
建筑总面积 (m <sup>2</sup> )		269877.94			
其中	1、住宅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89356			
	其中	高层建筑面积	143508		
		其中	H1 户型	73080.0 (9 栋、21~25 层、651 户)	
			H3 户型	22680.0 (3 栋、21 层、126 户)	
			H4 户型	36000.0 (1 栋、16~21 层、640 户)	
			H5 户型	11748.0 (3 栋、11 层、66 户)	
	多层建筑面积	22800.0 (12 栋、6 层、120 户)			
	低密度建筑面积	23048.0 (65 栋、3 层、72 户)			
	其中	双拼别墅	7000.0 (7 栋、3 层、14 户)		
		联排别墅	16048.0 (58 栋、3 层、58 户)		

2、公建建筑面积 (m <sup>2</sup> )		7300.0	
其中	物业建筑面积	900.0 (1 层)	合并为一栋
	社区建筑面积	1000.0 (1 层)	
	幼儿园	5400.00 (一栋、3 层)	
地下室建筑面积		68250.6 (不计建筑面积, 包括半地下、人防等)	
建筑容积率		1.5	
建筑密度 (%)		15.6	
绿化总面积 (m <sup>2</sup> )		43147.5	
绿化率 (%)		35	
居住总户数 (户) / 居住总人口 (人)		1675/5862	
机动车停车位	1675	其中: 地上停车: 302 地下停车: 1373	
非机动车停车位	3350	其中: 地上停车: 456 地下停车: 2894	

表 4-2 已验收工程情况一览表

序号	验收项目名称及批复	验收内容	验收时间	备注
1	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第一阶段 (67、76、84 幢), 苏新环验[2016]48 号	67、76、84 幢	2016-03-18	1.2 期总建筑面积 31961.64m <sup>2</sup>
2	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第二阶段 (23-29、53-66、68-74、80、81 幢、1#地下车库、1#配电房、5#配电房、煤气调压站), 苏新环验[2016]162 号	23-29、53-66、68-74、80、81 幢、1#地下车库、1#配电房、5#配电房、煤气调压站	2016-07-21	1.1 期总建筑面积 59104.24m <sup>2</sup>
3	苏地 2009-B-128 地块项目幼儿园, 苏新环验[2016]325 号	幼儿园	2016-09-16	幼儿园总建筑面积 5475.12m <sup>2</sup>
4	苏地 2009-B-128 地块 2.2 期项目, 苏新环验[2018]21 号	2.2 期 (91 幢、93 幢、97 幢、98 幢、99 幢、101 幢中包含物业用房)、(2#、3#) 配电房、地库二	2018.06-20	2.2 期总建筑面积 106342.42m <sup>2</sup>
5	合计			总建筑面积为 202883.42m <sup>2</sup>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苏州新区科技城科业路南、浒光运河东侧路东, 2.1 期项目建筑面积为 66994.52 平方米, 包括 5 栋 (82#、89#、90#、94#、96#) 高层住宅和 4#配电房, 计容面积为 61996.12 平方米。

### 生产工艺流程(附工艺流程图)

建设项目施工期污染工序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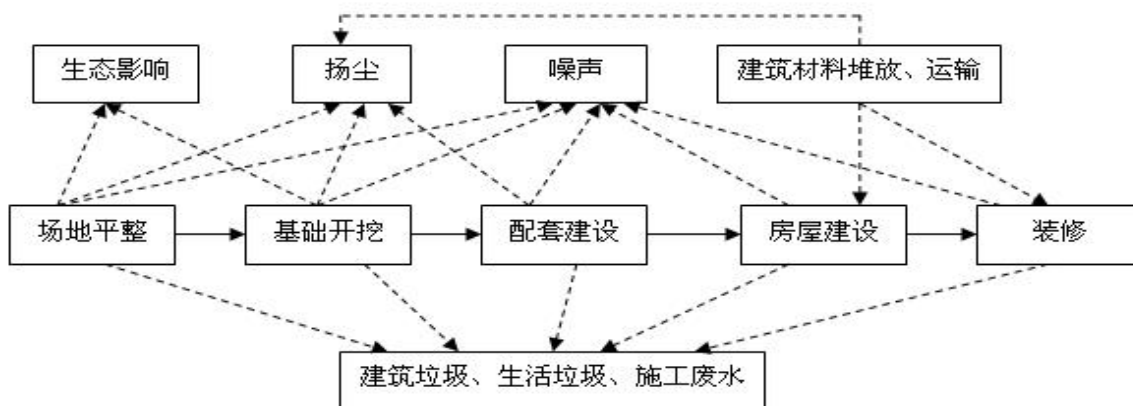


图 1 施工期施工流程及主要污染源情况简图

###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依据土地证，项目总占地面积仍为 123278.7m<sup>2</sup>，与原环评申报内容一致，本次验收项目内容具体建设内容为：本次验收 2.1 期项目建筑面积为 66994.52 平方米，包括 5 栋（82#、89#、90#、94#、96#）高层住宅和 4#配电房，计容面积为 61996.12 平方米。

平面布置与原环评申报内容一致，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

###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根据调查项目环境保护实际总投资约为 200 万元，工程环保投资主要用于施工期生态保护、水土保持、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的处理和项目运营期绿化、植被恢复、雨污管网铺设等。

###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工程施工过程中，土方开挖施工、土方堆放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并且对开挖施工区域原有植被来一定的破坏，对项目地已有数目应实施迁移和保护以减少生态影响。施工人员平时产生的生活污水会对周围水环境产生一定污染。施工单位设置截排水沟、修建临时沉淀池、废水接入高新区镇湖污水处理厂，以减少对周围水体污染。为了防止因土壤侵蚀、泥沙流失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采取植被防护与工程防护相结合等措施减少水土流失及对景观的破坏。

施工期各种施工机械噪声和物料运输的交通噪声会对施工场地附近的声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施工过程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扬尘、汽车尾气、施工机械的燃油废气、装修废气等；施工期产生的水污染物包括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期间工地会产生开挖的土方、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等。针对上述的环境问题，施工单位执行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如限速、禁鸣、洒水、遮盖运输车辆、设置路标、加强运输车辆保养、施工机械使用轻质柴油，生活污水接入镇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按照相关规定弃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等。

在施工期，项目未收到有关环境污染的投诉以及惩罚。

在运营期，项目污染物排放少，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生态产生不良影响。

### 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

本次验收项目 300 米范围内无企业，本次验收项目西侧为步青路，周围无高压线、通讯发射塔及高速公路，附近公路均为区内普通两相双车道公路，交通流量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西南角有一个 110KV 变电站，我国目前对设备与建筑物之间的距离要求：10KV~35KV 变电站，要求正面距居民住宅 12 米以上，侧面 8 米以上；35KV 以上变电站的建设，要求正面距居民住宅 15 米以上，侧面 12 米以上；本项目属于后者，达到以上要求；同时在与变电站交界处进行屏蔽墙及高大植物种植，减少影响。交通噪声对本次验收项目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项目已经加强了步青路一侧的绿化种植工程，并采用隔声窗等措施降低交通噪声对本次验收项目的影响。经检测，本次验收项目场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 表五、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弃物等）

###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1、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期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排放是造成对地面水污染的主要原因。施工高峰时，现场劳动人数可以达到 400 人，按照排水定额 120 升/（人·日）计算，预计排放生活污水 48t/d，COD 排放量 19.2kg/d。因此在建设期就要进行废水收集入管网设施的建设，以减少对周围地面水不会造成严重影响，而且应加强管理、增加施工期间的污水收集，禁止水污染物直接向河道中排放。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主要大气污染问题为扬尘，来自建筑工地现场和道路运输。在拆除原有建筑、清理场地、挖掘土石方、转运和堆积土方以及运输土石方的车辆来往行驶过程中，都产生扬尘。

一般来说，扬尘的排放量与施工场地的面积的大小、施工活动频率以及当地土壤中泥沙颗粒成一定比例，同时，还与当地气象条件如风速、湿度、日照等有关。一般在具有中等施工活动频率、泥沙含量适中和半干旱气候条件下，建筑施工的扬尘排放量为  $10\text{g}/(\text{m}^2\cdot\text{d})$ ，该项目工程占地约为  $1.2\times 10^5\text{m}^2$ ，则整个工程的施工扬尘平均排放量为 1.2t/d。因此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十分注意施工扬尘，及时给路面洒水，经常清洗车辆。尽可能避免尘土扬起。同时，控制施工运输车辆的车速小于 40km/h，以减少道路二次扬尘。黄沙、水泥等粉料，应专门设置库房堆放碎包，并做到及时清扫地面和在施工现场洒水。使用合格的施工与运输车辆，保证汽车尾气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

施工车辆及施工机械主要以柴油为燃料，燃油产生的废气中含有  $\text{SO}_2$ 、 $\text{NO}_x$ 、CO 等，燃油废气对区内环境空气有一定污染。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主要来自建筑施工机械以及来往车辆的交通噪声。在施工的不同阶段噪声

有不同的特性。

在土方工程阶段，主要噪声源是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和各种运输车辆等。这些主要为移动性噪声源，挖掘机、推土机等移动的范围较小，而各种车辆移动的范围较大。一般这些噪声源和声功率级在 100-110dB (A)，均无明显的指向性。

在基础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是各种打桩机、风镐和空压机等。这些噪声源基本上属于固定源，其中打桩机为最主要的噪声源，其时间特征为周期性脉冲噪声，打桩机噪声一般在 125-135dB (A)。并且具有明显的指向性。风镐和空压机的噪声级一般在 110-120dB (A)。

在结构施工阶段，使用的施工设备较多，主要噪声源有混凝土搅拌机、振捣棒、各式吊车、运输平台、施工电梯、电锯、砂轮锯以及运输车辆等。这一施工阶段持续的时间最长，噪声以撞击声为主，噪声级一般在 90-110dB (A)。

在装修阶段，噪声源的数量较少，主要有砂轮机、电钻、电梯、吊车和切割机等。这一阶段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持续时间较长。大多数噪声源的噪声级较低，一般在 90dB (A)左右。虽然有些声源的声功率较高，但一般使用的时间较短，有些还是房间内使用。可见装修阶段的噪声源不是施工期的主要噪声源。

因此必须严格遵守有关作业时间的具体规定，按照《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进行施工。

#### 4、固废影响分析

建设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两类。其中，建筑垃圾主要为开挖土方与废弃建筑材料，产生量不确定，一般可做回填处理。现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施工高峰期 400 人，每人每天产生 1 公斤计算，预计排放生活垃圾量约为 400kg/d，可由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建筑及生活垃圾主要来自拆除旧房、清理场地、建筑施工、内部装修以及生活垃圾等，大量建筑垃圾以及少量生活垃圾的运输和堆存对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此外，还要结合《苏州市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管理条例》(苏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57 号，2004 年 7 月 1 日)执行相关的管理措施，确保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正常生活环境(尤其是将来入住的水秀坊小区的居民)不受干扰。



##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1、地表水影响分析

项目预计产生生活污水 540m<sup>3</sup>/d (196000m<sup>3</sup>/a)，经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高新区镇湖污水处理厂，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7/1072-2007)表 1 (2)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后经浒光运河最终入京杭运河。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外排附近河道。

###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地下车库汽车进出车库及在车库内行驶时有尾气排放，主要污染因子为 CO、HC、NO<sub>x</sub>、醛类、SO<sub>2</sub> 等，考虑机械通风，排风量按 6 次/小时换气次数考虑(每次排风量为地下车库所占体积的空气量)，项目地下车库车位量较少，产生的废气较少，经通风后外排废气微量，可以忽略不计。关于地下车库废气排放口位置目前尚无国家标准规定要求，评价参照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 DGJ08-98-2002《机动车停车库(场)环境保护设计规程》中的相关规定，建议项目地下车库废气排放口设置于地面绿化带中，并高出地面 2.5m，排风口与住宅楼的距离应保持在 10m 以上，并且排风口不朝向邻近居民住宅楼。

开发小区使用的燃料天然气为清洁能源，产生的 SO<sub>2</sub> 和烟尘的量极少，浓度也很低，直接排放可以忽略不计。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投产后，主要的噪声源为进出区域的汽车，噪声约在 60~70 dB (A) 左右。对于进入区域的车辆，应严格规定其不得鸣笛、限制其行驶速度并按规定停放车辆。幼儿园食堂排烟机的风量≥2000m<sup>3</sup>/h/炉灶的情况下，基本可以兼具排风作用，排烟机产生的噪声在 70dB(A)左右，油烟排风口和地下车库排风口设置消声器和隔声罩，起到消减噪声的作用，经以上措施后，项目噪声排放可以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不会产生扰民现象。

项目四面根据规划进行相应的红线后退后，围墙范围内进行以草地和乔木为主的绿化，对道路噪声有一定的削减作用，因此可以将噪声控制在环境达标的水平上。

###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幼儿园食堂泔脚及隔油池油泥，生活垃圾由

清洁人员定时清理后由新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幼儿园食堂泔脚及隔油池油泥定期交由专业的餐厨垃圾处理单位进行处理，以上经处理处置后零外排，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5、平面布置评价

项目地下车库通风口设置在小区多层住宅与高层住宅之间的空地绿化带中，距离地面 2.5 米，并尽量远离居民区，不在上风向，排气口要消声处理；小区东侧天佑河属于 2009-B-128 地块和 2009-B-129 地块的内部河道，本项目拟对河道进行清淤、修建亲水驳岸（下部浆砌块石，驳岸自然坡度而下，看起来岸边与水面连在一起），并在地块西侧拓宽成较大的景观水面，详见平面布置图。河道整治后水面与外接水不相通，无水体交换。水体设置跌水曝气及水生植物种植等以保持良好的水环境；小区为方便居民幼儿教育设置幼儿园，幼儿园在区内一角，位置较为安静，距离最近的居民楼距离可以达到 30 米以上，幼儿园仅设置三年级 6 班制，人数较少，且仅接纳小区内居民家庭的孩子，因此不涉及接送车辆等问题，不会干扰居民的正常生活。

#### 6、项目所在地现状评价

项目所在地原址为民房和农田，目前已经全部完成拆迁，并进行了相应的道路平整，实现了“七通一平”，周围无高压线、通讯发射塔及高速公路，附近公路均为区内普通两相双车道公路，交通流量较小。项目西侧浒光运河目前有船只进行运输活动，但是经规划道路及运河两岸的绿化缓冲带等，距离本项目距离可达 50 米以上，且本小区周围设置乔木绿化等，均具有吸声降噪等功能，因此运河不会对入住小区的居民正常生活产生影响。

##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你公司报送的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的《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该项目在苏州高新区科技城阳宝山路北，科业路南地块建设。项目内容为新建住宅小区(总用地面积 123278.7 平方米)。

二、小区规划设计须考虑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三、要求你公司须采取切实有效的防护措施，设置绿化隔离带并采用隔音门窗，确保小区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II 类标准，昼间 $\leq 60$  分贝，夜间 $\leq 50$  分贝。

四、小区配套幼儿园食堂污水须经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油烟废气经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高空排放。

五、施工期必须采取防扬尘措施，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禁止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如施工工艺需要必须进行夜间施工，需经我局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施工。

六、建议你公司参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06)，在项目设计、施工与竣工等阶段、积极推广绿色建筑的理念。

七、该项目经我局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表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 保 措 施	落实情况
施 工 期	水环境	①在建设期就要进行废水收集入管网设施的建设,以减少对周围地面水不会造成严重影响,而且应加强管理、增加施工期间的污水收集,禁止水污染物直接向河道中排放;	已按要求落实。 本项目施工期建设污水管网设施;施工期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不会对附近水体水质造成影响
	大气污染	<p>①施工期的主要大气污染问题为扬尘,来自建筑工地现场和道路运输。在拆除原有建筑、清理场地、挖掘土石方、转运和堆积土方以及运输土石方的车辆来往行驶过程中,都产生扬尘;</p> <p>②扬尘的排放量与施工场地的面积的大小、施工活动频率以及当地土壤中泥沙颗粒成一定比例,同时,还与当地气象条件如风速、湿度、日照等有关。因此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十分注意施工扬尘,及时给路面洒水,经常清洗车辆。尽可能避免尘土扬起。同时,控制施工运输车辆的车速小于40km/h,以减少道路二次扬尘;</p> <p>③黄沙、水泥等粉料,应专门设置库房堆放碎包,并做到及时清扫地面和在施工现场洒水;</p> <p>④使用合格的施工与运输车辆,保证汽车尾气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施工车辆及施工机械主要以柴油为燃料,燃油产生的废气中含有SO<sub>2</sub>、NO<sub>x</sub>、CO等,燃油废气对区内环境空气有一定污染;</p>	<p>已按要求落实。主要落实如下:</p> <p>(1)加强施工现场管理,经常对路面清扫和洒水,设置库房用来堆放碎包。</p> <p>(2)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施工期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建筑施工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处理处置,没有发生二次污染。</p> <p>(3)施工现场管理,强化文明施工与作业,并加强督促与检查,确保施工期的环境减缓措施落到实处;建设工地四周设置围护栏。</p>

噪声 污染	<p>(1) 噪声主要来自建筑施工机械以及来往车辆的交通噪声</p> <p>(2) 在施工的不同阶段噪声有不同的特性。</p> <p>①在土方工程阶段,主要噪声源是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和各种运输车辆等。这些主要为移动性噪声源,挖掘机、推土机等移动的范围较小,而各种车辆移动的范围较大。一般这些噪声源和声功率级100-110dB (A), 均无明显的指向性。</p> <p>②在基础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是各种打桩机、风镐和空压机等。这些噪声源基本上属于固定源,其中打桩机为最主要的噪声源,其时间特征为周期性脉冲噪声,打桩机噪声一般在125-135dB (A)。并且具有明显的指向性。风镐和空压机的噪声级一般在110-120dB (A)。</p> <p>③在结构施工阶段,使用的施工设备较多,主要噪声源有混凝土搅拌机、振捣棒、各式吊车、运输平台、施工电梯、电锯、砂轮锯以及运输车辆等。这一施工阶段持续的时间最长,噪声以撞击声为主,噪声级一般在90-110dB (A)。</p> <p>④在装修阶段,噪声源的数量较少,主要有砂轮机、电钻、电梯、吊车和切割机等。这一阶段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持续时间较长。大多数噪声源的噪声级较低,一般在90dB (A)左右。虽然有些声源的声功率较高,但一般使用的时间较短,有些还是房间内使用。可见装修阶段的噪声源不是施工期的主要噪声源。</p> <p>⑤必须严格遵守有关作业时间的具体规定,按照《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进行施工。</p>	<p>已按要求落实。</p> <p>施工期间,开发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作业,严禁在夜间作业;其他施工设备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如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安排施工,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远离居民点;车辆出入现场时低速、禁鸣。</p>
固体 废物	<p>建设期建筑垃圾主要是建筑垃圾与工作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就地作为回填土处理。施工期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还要结合《苏州市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管理条例》(苏州市人民政府令第57号,2004年7月1日)执行相关的管理措施,确保施工期间对周围生活环境正常生活环境不受干扰。</p>	<p>已按要求落实。</p> <p>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开挖土方、废弃建筑材料等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等。施工期间对开挖土方与废弃建筑材料基本就地处置,作填筑地基用。生活垃圾由苏州高新区东渚龙景劳务专业合作社统一清运处理,建筑垃圾由苏州大飞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清运处理1。</p>

运营期	水环境	<p>项目废水主要是居民生活污水经镇湖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浒光运河。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接入市政雨水管网。</p>	<p>本项目共设置了2个生活污水排口和2个雨水排口，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道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各建筑设有污水和雨水管道，做到雨污分流，废水纳入污水管道。</p>  <p>污水排放口</p>  <p>雨水排放口</p>
-----	-----	---	--

大气污染	<p>地下车库汽车进出车库及在车库内行驶时会有尾气排放,主要污染因子为CO、HC、NO<sub>x</sub>、醛类、SO<sub>2</sub>等,考虑机械通风,排风量按6次/小时换气次数考虑(每次排风量为地下车库所占体积的空气量),项目地下车库车位量较少,产生的废气较少,经通风后外排废气微量,可以忽略不计。参照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DGJ08-98-2002《机动车停车库(场)环境保护设计规程》中的相关规定,建议项目地下车库废气排放口设置于地面绿化带中,并高出地面2.5m,排风口与住宅楼的距离应保持在10m以上,并且排风口不朝向邻近居民住宅楼。开发小区使用的燃料天然气为清洁能源,产生的SO<sub>2</sub>和烟尘的量极少,浓度也很低,直接排放可以忽略不计。</p>	<p>本项目地下车库内安装机械排风,尽可能的将尾气收集排放,减少汽车尾气的排放量。项目地下车库车位量较少,产生的废气较少,经通风后外排废气微量,参照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DGJ08-98-2002《机动车停车库(场)环境保护设计规程》中的相关规定,地下车库废气排放口高出地面2.5m与住宅楼保持10米以上。通过环境空气自然流通稀释作用和周围绿化带的吸收作用,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p> <p>天然气为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污染物产生浓度低、量小,且主要为居民的早、中、晚炊烟,排烟间断,历时短,浓度低,直接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噪声污染	<p>主要的噪声源为进出区域的汽车,噪声约在60~70 dB(A)左右。对于进入区域的车辆,应严格规定其不得鸣笛、限制其行驶速度并按规定停放车辆。地下车库排风口设置消声器和隔声罩,起到消减噪声的作用,经以上措施后,项目噪声排放可以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1中的2类标准要求,不会产生扰民现象。</p> <p>根据规划进行相应的红线后退后,围墙范围内进行以草地和乔木为主的绿化,对道路噪声有一定的削减作用,因此可以将噪声控制在环境达标的水平上。</p>	<p>该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加强小区绿化并采取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p>
固体废物	<p>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物业等生活垃圾,上述生活垃圾装袋暂存于垃圾桶或垃圾房,并由苏州高新区东渚龙景劳务专业合作社每日定时统一清运处置。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做到零排放,对环境不会产生二次污染。</p>	<p>生活垃圾由苏州高新区东渚龙景劳务专业合作社统一收集处理,日产日清,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p>



环 评 批 复 中 要 求	1	<p>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该项目在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天佑路西，科业路南地块建设。项目内容为新建住宅小区(总用地面积123278.7平方米)。小区规划设计须考虑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p>	<p>本项目占地面积为123278.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269877.94平方米。建设住宅44幢(含物业用房)、幼儿园用房一幢，5个配电房、1个调压站，2个地下车库，计容总面积为197169.3平方米。</p> <p>经调查，本项目设有污水和雨水管道，做到雨污分流，废水纳入污水管道。厂区内设施2个污水接管口及2个雨水接管口，运营期雨水接入雨水管网，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苏州市高新区镇湖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p>
	2	<p>要求你公司须采取切实有效的防护措施，设置绿化隔离带并采用隔音门窗，确保小区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II类标准，昼间≤60分贝，夜间≤50分贝。</p>	<p>房屋采用隔音门窗，加强小区绿化并采取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p>
	3	<p>施工期必须采取防扬尘措施，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禁止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如施工工艺需要必须进行夜间施工，需经我局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施工。</p>	<p>加强管理禁止夜间施工作业，施工采用噪声较小的设备。</p>

表七、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	生态影响	工程施工过程中，土方开挖施工、土方堆放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并且对开挖施工区域原有植被和绿化带来一定的破坏。施工单位采取封闭施工、设置截排水沟、先挡后弃、种草植树恢复植被等措施减少水土流失及对景观的破坏，以最大程度降低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污染影响	<p>(1) 工程施工期间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会对群众产生一定影响，在施工期间采用低噪声设备，进行施工机械的保养，严格控制施工时段，禁止进行夜间施工，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居民等敏感目标的影响。施工噪声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已消失</p> <p>(2) 本工程施工期间会产生施工扬尘，通过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运输车辆应做好覆盖、密封等措施，有效减少施工扬尘，对周边大气环境未产生影响。</p> <p>(3) 施工期间建筑垃圾暂存于指定地点，通过密闭的运输车辆运输建筑垃圾至建筑垃圾堆放指定地点，未发生倾倒和洒落。</p>
	社会影响	对附近居民等产生一定的影响。项目施工期间做好相应的措施，已将产生的社会影响降至最低。建设期间未收到附近居民投诉。
运行期	生态影响	随着工程建成运行，加强绿化工程。
	污染影响	<p>(1) 本次验收项目的雨污水管网已经建成，已经接管市政污水管网，由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2)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装修垃圾，生活垃圾委托苏州高新区东渚龙景劳务转业合作社清运，装修垃圾委托苏州大飞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清运，日产日清，密闭管理，由专人负责清理，故基本无恶臭产生。</p> <p>(3)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活噪声、空调运行噪声及风机房噪声，主要通过加强管理进行控制，对区域的声环境影响较小。</p> <p>(4) 项目废气主要为地下停车库汽车尾气，通过抽风系统，排气口设于绿化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土壤 环境 影响	<p>根据调查走访，原先地块为民房和农田，经过拆迁，后平整为空地建设住宅房，满足建设用地要求。</p>
周围 环境 影响	<p>本次验收项目西侧为步青路，交通噪声对本次验收项目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周围无高压线、通讯发射塔及高速公路，附近公路均为区内普通两相双车道公路，交通流量较小，项目西侧浒光运河目前有船只进行运输活动，但是经过规划道路及运河两岸的绿化缓冲带等，距离本项目可达 50 米以上，因此运河不会对小区居民正常生活产生影响。项目已经加强了步青路一侧的绿化种植工程，并在沿线采用隔声窗等措施降低交通噪声对本次验收项目的影响。经检测，本次验收项目场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p>

表八、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	验收调查期间：本次验收项目尚无居民入住，无废水产生。项目地污水管道已与市政管网接通。故本次验收调查废水未监测。	---	---
气	---	---	---	---
声	监测时间： 2019年04月 18日~19日 监测频次：连续两天，昼夜 间监测1次	项目内布设4个点： N1：北厂界外1m N2：东厂界外1m N3：南厂界外1m N4：西厂界外1m	等效声级 L <sub>Aeq</sub>	N1、N2、N3、N4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电磁、 振动	---	---	---	---
其他	---	---	---	---

表 8-1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时间	昼间：2019-04-18 09:46-10:02 夜间：2019-04-18 22:06-22:24			声功能区	2 类区
环境条件	昼间：晴，风速 3.1m/s 夜间：晴，风速 2.9m/s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点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m)	测量值 dB(A)	
				昼间	夜间
N1	北厂界外 1m	/	/	56.2	46.0
N2	东厂界外 1m	/	/	54.9	46.6
N3	南厂界外 1m	/	/	57.6	47.7
N4	西厂界外 1m	/	/	57.5	47.3
备注	检测点位见图 8-1				

表 8-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测量时间	昼间：2019-04-19 09:29-09:46 夜间：2019-04-19 22:20-22:32			声功能区	2 类区
环境条件	昼间：晴，风速 2.3m/s 夜间：晴，风速 2.3m/s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点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m)	测量值 dB(A)	
				昼间	夜间
N1	北厂界外 1m	/	/	55.7	47.0
N2	东厂界外 1m	/	/	56.9	47.6
N3	南厂界外 1m	/	/	57.6	45.4
N4	西厂界外 1m	/	/	57.7	45.8
备注	检测点位见图 8-1				

由表 8-1、表 8-2 可知，本次验收项目厂界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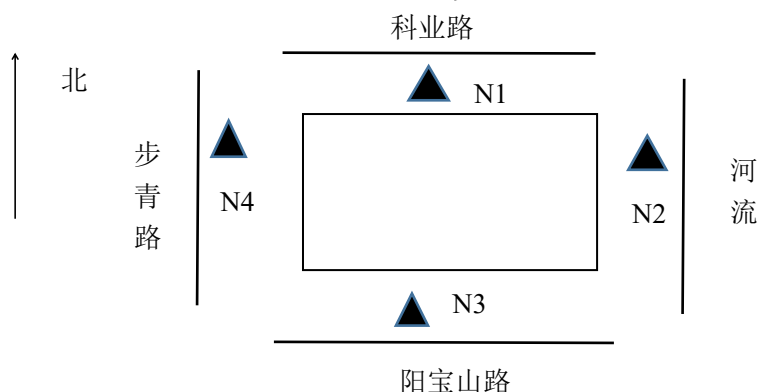


图 8-1 监测布点图

## 表九、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p>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p> <p>施工期：由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负责。</p> <p>运行期：由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负责，下设专职管理人员。</p>
<p>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p> <p>无</p>
<p>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落实情况</p> <p>本项目属于非污染排放项目，环评报告表中没有对本项目提出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监测计划。</p>
<p>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p> <p>本项目施工过程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保要求进行管理，建设期末收到任何投诉；能够较好的管理、维护各项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p> <p>建议项目根据审批要求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设置专人从事垃圾分类的工作。</p>

## 表十、监测结论与建议

### 调查结论及建议

#### 1、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地块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主体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由苏州艾维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高新发改项[2014]421 号）位于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业路 189 号，项目总投资 234128 万元，总用地面积为 1232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69877.94 平方米。建设住宅 44 幢（含物业用房）、幼儿园用房一幢，5 个配电房、1 个调压站，2 个地下车库，计容总面积为 197169.3 平方米。

本次验收主要内容为：项目位于苏州新区科技城科业路南、浒光运河东侧路东。2.1 期项目建筑面积为 66994.52 平方米，包括 5 栋（82#、89#、90#、94#、96#）高层住宅和 4#配电房，计容面积为 61996.12 平方米。上述建筑均已取得苏州市规划局出具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设单位：**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

**本次工程投资：**工程总投资 97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1%

**本次工程建设情况：**该项目于 2010 年开工，2019 年基本完工，目前本次验收项目工程内容已建设完成。

**环评编制单位：**苏州科技学院

**验收调查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创盛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 2、验收调查结果

我单位接受委托后，随即对工程现场进行了详细踏勘，收集了该项目的设计、施工、竣工及环评等有关资料及相关批复，分别就工程实际运行工况、环保措施建设情况，工程试运营期的声环境等多个专题开展验收调查工作，通过调查、监测，在系统深入的研究基础上得出以下调查结论：

#### (1) 声环境

项目在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作业，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维修与保养。运营期进一步加强管理、隔声消声措施，项目总体上能够满足环评报告以及批文提出的降噪措施，项目边界噪声值可以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相应要求。

#### (2) 环境空气

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管理，采取洒水抑尘、运输车辆遮挡、临时施工场地复绿等比较可靠的措施控制施工扬尘，对环境以及敏感目标影响较小。运营期地下停车库设有排风系统，排风口按规定设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3) 地表水环境

项目在施工场地内生活污水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由苏州市高新区镇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运营期排水按雨、污分流建设，并铺设污水管网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无人员入住，不符合监测条件，因此本次未对生活污水进行检测。由此可见，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环境

施工期固体废物已分类收集处理。建筑垃圾统一运往指定地点处置利用，生活垃圾有苏州高新区东渚龙景劳务转业合作社统一清运。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固废为生活垃圾和装修垃圾生活，生活垃圾委托苏州高新区东渚龙景劳务转业合作社清运，装修垃圾委托苏州大飞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清运。

#### (5)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间，建设了完善的排水系统、修建挡土墙景观和绿化恢复等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该项目施工期间没有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使水土流失强度大大降低。本项目已实施了绿化恢复，以削减生态影响程度，减少环境损失，改善区域生态系统功能。

#### (6) 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调查

本次验收项目西侧为步青路，周围无高压线、通讯发射塔及高速公路，附近公路均为区内普通两相双车道公路，交通流量较小。项目西侧浒光运河目前



有船只进行运输活动，但是经规划道路及运河两岸的绿化缓冲带等，距离本项目距离可达 50 米以上，且本小区周围设置乔木绿化等，均具有吸声降噪等功能，因此运河不会对入住小区的居民正常生活产生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的西南角有一个 110KV 变电站，我国目前对设备与建筑物之间的距离要求：10KV~35KV 变电站，要求正面距居民住宅 12 米以上，侧面 8 米以上；35KV 以上变电站的建设，要求正面距居民住宅 15 米以上，侧面 12 米以上；本项目属于后者，居民楼与变电站最近距离达到以上要求；同时在与变电站交界处进行屏蔽墙及高大植物种植，减少影响。经检测，本次验收项目场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 （7）土壤环境影响调查

经调查，苏州中航瑞赛置业有限公司“苏地 2009-B-128 号”地块建设项目所在地原先地块为民房和农田，经过拆迁后平整为空地建设住宅房，满足建设用地要求。

### 3、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在施工建设阶段和营运期间已基本落实环评报告表及专题、环评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设施，施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 4、结论

项目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施工期间没有发现明显的环境污染问题，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较好；，项目周围无高压线、通讯发射塔及高速公路，附近公路均为区内普通两相双车道公路，交通流量较小；项目西侧浒光运河目前有船只进行运输活动，但是经规划道路及运河两岸的绿化缓冲带等，距离本项目距离可达 50 米以上，且本小区周围设置乔木绿化等，均具有吸声降噪等功能，因此运河不会对入住小区的居民正常生活产生影响；营运期采取了隔声、雨污分流、废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景观和绿化恢复等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根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结果，该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